

南投辦食物銀行 供應餐食券

發稿時間：2014/04/25 19:07 最新更新：2014/04/25 19:07

（中央社記者林恆立南投縣 25 日電）南投縣政府開辦食物銀行，與 6 家通路商建構供餐服務，提供每餐新台幣 70 元的餐食券，讓弱勢民眾能及時獲得援助。

縣府今天舉行食（實）物銀行援助計畫開辦儀式，代理縣長陳志清與 6 家通路商代表一起簽下合作契約，期望透過公益服務平台，讓社會各界愛心快速有效挹注到弱勢家庭及民眾。

陳志清說，南投縣是第一個公辦的食物銀行縣市，將以 3 階段服務模式執行，除了第一時間餐食券的發放與兌換使用外，還有後續的食物援助定期定額發送，以及民生物資的媒合援助與提供。

食物銀行救助措施自 5 月 1 日起開辦，超商實際供餐則需到 5 月 10 日才能開始兌換，經費 1355 萬元來自莫拉克風災的各界捐助款。

縣府社會處表示，第一期將印製 5 萬張餐食券提供各鄉鎮市村里辦公處、社福中心，受理民眾領券使用，服務對象為失業家庭、家庭經濟陷入困境，三餐難以為繼者，及其他因素確實亟需食物援助者。

餐食券的使用每餐 70 元，一次每人提供 5 餐次，採即時評估、發給，兌換地點為家樂福、楓康、統一、全家、OK、萊爾富 6 家通路商店，採共同服務平台模式，民眾兌換餐食以便當、麵包、白米、麵條、泡麵 5 項及其製品為限。

至於後續的食物援助部分，社會處指出，即時餐食券發給後，弱勢家庭確有食物援助需求，經公所辦理複核評定，考量個案的家庭人口數、交通及物資品項等因素，採定期定額發給物資。1030425